

【拒绝流行】曹林 北京时事评论员



## 太编辑之手

上一次专栏写“我”不是小编”这个话题,引起不少媒体同行的共鸣,索性再说几句。不做被人看不起的、无足轻重、只是人手的“小编”,要做与记者互相成就的大编辑,编辑是一个有价值内涵的工作。新闻专业的职业化、专业化进程,是一个从技艺到专业的进化过程,编辑成为一个受人尊敬的专业岗位,是因为它在进化过程中赋予了这个岗位以主体性、不可替代的价值内涵。那些令人尊敬的新闻经典作品,多是经过编辑之手而有了灵魂的。《经济日报》原副总编辑、名记者詹国枢讲过一件事,自己的评论是怎么被大编辑范敬宜“成就”的——

某年经济工作会议召开时,总编辑老范来到工交部,交下一紧急任务,要求立即动手,写一述评,专论如何搞活国有企业。詹国枢时任工交部主任,奋笔疾书一评论《如何把企业搞死》,意即无死哪能有生,国有企业生得太多,却无一家能死,则国企最终难以搞活矣。写完后交到老范案头。老范仔细看完,沉吟片刻道,文章非常好,题目却不行,上头要搞活,你

【昙花的话】尤今 新加坡作家



## 干扰

星期天,天气阴凉,我漫步于林野。途中,看到一家四口在歇息。父母亲坐在树荫下吃苹果,两个约莫五六岁的孩子,蹲在一棵倒下的枯树旁,忙个不亦乐乎。

我好奇地趋前去看,发现树干上有千千万万只蚂蚁朝同一个方向起劲地爬行着。这两个在城市里长大的孩子,兴许从来没有看过那么多的蚂蚁,兴奋得不得了。

女孩将手中的饼干掰成几块,放在蚂蚁来来往往的“走道”上,想要喂饲它们,可奇怪的是,没有一只蚂蚁停下脚步来享用;这些比它们体积大了千万倍的饼干,反倒成了它们道途的障碍物,它们全都得辛苦地绕道而走。

E-mail:hdjs@ycwb.com

## 人生的重量

□王传珍

国贸大厦负二层的溜冰场上,一位头发花白的老人在溜冰场上自如地滑行。他戴着耳机,不时侧身单腿直滑,娴熟的步伐以及那头花白的头发迎来众人注目。

有人拿着相机录下这个场景,发了朋友圈。视频慢镜头中的他微闭双眼,张开双臂,无声地滑翔、旋转,像一只刚刚从暴风雨里穿过的海燕。他陶醉在这片冰的世界上,那张饱经风霜的脸上缓缓绽放的笑容,有着和年龄不相称的天真,脸上淡淡的悲伤中还透露出感受着生命活力的欣喜。

老人年轻那会就爱滑冰。有一天,他遇到人生中的一件大事。那天,他和往常一样下班回家,打算吃完饭带儿子去溜冰场玩。但等着他的却是怎么也唤不醒的儿子,那个天真可爱的孩子紧闭双眼躺在冰凉的地板上,比地板更凉的是孩子的身体——刚过15岁生日的儿子因先天性心脏病突发,已离开了人世。

他不能接受这个事实,一个快赶上父亲的活泼健康的孩子怎么说没了就没了呢?他一度想追随儿子一走了之。但最终,他放弃了这个想法,选择努力、认真地活下去。不是说这世上只要有人念想着,逝去的人就不会离去吗?那就好好地活着,为了儿子——他在,儿子就在。

可是,他对生活的留恋与期盼都被儿子带走了。日子拖着他那副硕大的身躯缓缓向前,太沉重了,有时他都嫌弃自己的

肉身是如此累赘。他总是想,儿子摆脱了那副有着先天残缺的身体,现在大概自由了吧,身轻如燕了吧。但他呢?还要如此沉重地捱过多少个日夜夜夜呢?

有一天,他呆滞的眼神扫过屋角的冰鞋,眼里有了多日以来的第一点光亮。那双曾经每天被他擦拭得亮闪闪的冰刀如今斑痕点点。他试着穿上冰鞋,扶着栏杆,一步一步地滑行。慢慢的,他张开双臂,双脚蹬着冰面,他滑起来了,不,他飞起来了。那一刻,他似乎也身轻如燕了,他从命运那双想要将他蹂躏至死的巨手中摆脱出来了——只要在冰上,悲伤就追不上他。滑起来的时候,风声呼啸而过,好像在提醒他身体的存在。他戴上那副从不离身的旧耳机,隔开风声人声,隔开世事苍凉。那一刻,他的世界是轻盈的、欢欣的。他带着对孩子的爱,重新爱上滑冰,爱上生活。

他从这一年滑向这一年,将悲伤与时间都甩在了身后。在冰场每年举办的邀请赛上,他总是拿下65岁以上年龄组的第一名,因为65岁的组里只有他一个人参赛,没有人和他争。他昂头说这句时,有点调侃也有点骄傲,还有一些小小的落寞。

他现在常说的一句话是:“我这个动作(正在学习的动作)要能成,可就太幸福了。”滑冰,让他重新有了感知幸福的能力,不,也许这种感知力比从前更强了。因为失去过的人,才知道眼下拥有的这一切多重要。



## 撷一份诗意回家

朋友是个很有意思的人,她隔三差五就会去花店逛一下,买上几枝花回家,插在花瓶里,用清水养起来。那些花不名贵,有的还是打折的,她说她图的是一个好心情。

刚开始,我不以为然,觉得她不过是矫情的小资做派。但那日读到张晓风的散文,文中写道:“回家路上买橘子,是因为它初上市,皮还是青的,闻起来香味却极辛烈,令人想起千年前苏轼的诗,一年好景君须记,最是橙黄橘绿时。回家的路上,花不多的钱,买到季节的容颜和气味,以及一份诗意。”读到这里,我怦然心动。我能想象出来,撷一份诗意回家,该是多么惬意和温情。朋友的做法,应该是与张晓风异曲同工吧。

我想到自己每天下班路上,匆匆忙忙,有时还焦躁又烦闷,各种琐碎与不开心不自觉地就在脑

【含英咀华】黄维樑 香港学者、作家



## “最佳配角”夏志清

是中国现代文学中最伟大的长篇小说”,称张是“当今最好和最重要的中文作家”。

“夏史”在英美和中华学术界影响深远,刘绍铭等学者称此书为“经典之作”;而经典的作者夏志清,至今未见有人为他修史立传。“史料”不够吗?不然,不然。近年,《夏志清夏济安书信集》五巨卷陆续面世,夏志清的生平包括其内心世界,资料极为丰富。要学术有学术,要生活有生活,要“八卦”?几百封私信里的“爆料”令人目眩。大登科后的夏郎如何

在舞会中结识女友,以致后来如何小登科,全部是夫子自道的一手“干货”。

多年前,“夏史”内地版在复旦大学推出,上海某报章刊出一整版的书讯,版面上有张爱玲的大标题和大照片,而应该是主角的“夏史”及其作者,却好像是“荣获”最佳配角奖,只能叨陪次席。小说家和评论家,谁比更受读者欢迎和“追捧”,看看版面的主角配角处理,思过半矣。12月29日是夏公逝世七周年纪念日,谨以此文略抒怀念。

●随 手 拍

## 七彩丹霞

□图/文 汪志

每次去甘肃张掖的芦苇沟,只见七彩丹霞,赤壁千仞,峰回路转。沟长三公里,一步一景,人移景变,别有一番情趣。领略这大自然的鬼斧神工,让人心旷神怡。远眺,奇峰突起,峻岭横生,五彩斑斓;近望,如诗似画,“色如渥丹,灿若明霞”。环视四周,雄奇险峻,奇千百怪,险象环生。石径两旁,山峰耸峙;高山之巅,石堡盘踞。烟岚雾霭之下,群峰深壑之间,人迹罕至,不知隐藏着多少未解之谜,撩拨着人们寻幽探秘的遐想……



本栏目投稿邮箱:ycwbwyb@163.com

【横眉冷对】杨小彦 中山大学传播与设计学院教授



荣格年轻时追随弗洛伊德学习精神分析法。但他逐渐产生了怀疑,发现许多分裂似乎都有共性,而不是个别现象。也就是说,一个疯子,其发疯的形式,原来有着更深远的背景,而不仅仅个体出格那么简单,更不能完全归结到力比多去。

孩子们明白蚂蚁忙碌的原委之后,乖巧地点了点头,走开了。我很惭愧,刚才没有阻止他们。不要干扰其他生物的生活,是一种尊重;然而,没有及时“干扰”孩子错误的行为,却是一种失误。

不过,这样一来,荣格就不得不和偶像弗洛伊德分手了。和弗洛伊德分手可不简单,偶像当年正如日中天。这也意味着,荣格不是和一个人分手,而是和一股强大的势力分手,和一个学科分手。孤独与被排斥可想而知。

躲避起来的荣格几近精神分裂,痛不欲生。然后,似乎某种“原型”起了作用。他为了自我解脱,开始像中世纪插画家那样,搜索个人梦境和幻觉每日作画,画了两百多幅,并用红色作封面,叫做《红书》。这些画作,比起现实主义还要超现实,造型平面化和图案化,

色彩对比强烈甚至偏激,更增加了“集体原型”的神秘气质。

荣格直接把《红书》看成是个人隐藏在灵魂深处的思维存在。大概他认为,思维的裸体是绝对不给人观赏的,所以,他生前从不拿《红书》示人,并规定,死后若干年,才能考虑公之于众。

今天,心理学界已基本上证伪了荣格的“集体原型”说,他的身影和其青年偶像弗洛伊德一样,只在艺术界晃荡不已。《红书》的出版却让世人发现,荣格本来就是一个独特的艺术家,而不是心理学家。因此,证伪无效。

## 人文周刊·纪实



## 损毁与造就

□程应峰

损毁,即损坏与毁灭。生活中,损毁总是存在的。《鲁迅书信集·致杨霁云》中说:“大约邮寄是有小小损毁之虑的。”巴金《还魂草》中写道:“从几处被损毁的屋瓦的洞隙中,经过了天花板,漏下断续的雨滴。”这都是对损毁的描绘。

损毁是多方面的,除了一般物品的损毁,还有文物的损毁、环境的损毁、无形资产的损毁、名誉的损毁、形象的损毁,等等。私人物品会因过度使用或意想不到的原因损毁,而共享物品、公共设施、自然环境,更容易遭到人为破坏,灾难性损毁。

与损毁对应的是造就。有人为造就,比如一座城市的演变,大多离不开城市治理者有心的作为;也有自然造就,比如纳米比亚,一半海洋一半沙漠,造就了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沙海相交奇景,成为世界上最惊艳的游览圣地。

前不久,我所在的城市进行河道清淤。应该说,这是一种造福人民的造就。清理之初,河道里的水被放得所剩无几,有浅水

处,有河床裸露处,少有深水区。履带式挖掘机在河床上推进挖掘,堆起的泥沙被大货车一一运走。几个月后,整个城区河道被挖掘机挖掘清理了一遍。但是,这期间,因疏通后的河堤换铺护堤砖,运送护堤砖的装载机,将赏心悦目的河滨公园人行道部分地段碾压得面目全非,许多完好的美观的人行道砖被碾得粉碎,许多树桩、景观亦被无情损毁。

有造就,就会有损毁,这也许是情理之中的事。但是我想,如果谋事者将造就的细节考虑在先,通过正在挖掘的河道运送护堤砖,这种无端的损毁,或许是可以减小到最小限度甚至避免的。

我想起了另一个重大事件。

1933年始,欧阳道达率众南迁故宫文物,16年辗转两万里,其间经历过日军、土匪的炮火,还有潮湿、白蚁、鼠患和车祸,但上万箱故宫文物几乎没有损毁。近两百万余件文物,到达目的地后,光清点就花了7年时间,这绝无仅有的奇迹式迁移,缘于当时的故宫

人把文物看得比生命更珍贵。有充分的准备在先,确保不论翻车、进水等因素都不会损毁文物,加上全力以赴的途中护卫,才会几无损毁地完成这次文物大迁徙。可以说,这是一种面临可能的损毁却不容有半点损毁的背负历史使命的巨大造就。

很多事物的造就,天时地利人和不可或缺。比如钢城鞍山,利用闲置的老厂房建成鞍钢集团博物馆,让老厂房变成新景观,让工业遗产造就出特色文化。这离不开工业生产的大背景,也离不开认知者的良苦用心。

71米高的百年高炉巍然矗立,管道、机器井然排布,正在劳动的钢铸人像……让许多游客在观赏当地名胜古迹、自然风光之余,有幸重温大工业生产时的记忆。这看似冰冷的钢铁和砖石,何尝不是活着的工业经典和人文精神?

将损毁减到最小,将造就放到最大,文化才不会断了源流,传承才会在社会发展变化中,有物可栖,有迹可循,有形可依。

□马亚伟

童真的怀念,带给我一种积极向上的力量。那天我便是哼着歌回到家的,推开门瞬间,忽然觉得,生活真美好啊。

有一次在回家途中,我听到路旁店铺的音响在放一首老歌,《最远的你是我最近的爱》。这首是我和爱人恋爱时常听的。回到家后,我找出这首歌,在电脑上播放,然后一边听歌,一边做饭。爱人回到家时,听到这首歌,惊喜地说有点时光倒流的感觉,好像又回到了咱们的青春时代。

任何心情都不可能永远明媚,也许常有些苦恼和怨气都结于心,在回家的路上,撷取一份诗意,就能把一切不愉快抛到九霄云外,带回家的便是一片温暖和柔情。

不久后的一天,爱人突然对我说:“你现在变得更温柔了,咱们家也温馨起来了。”我笑笑说:“你美好,这个世界就美好。”

【如是我闻】李雪涛 北京外国语大学历史学院教授

## 李政道轶事

李中清教授一起吃午饭,又聊起了他的父亲李政道(1926—)教授——1957年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的轶事。李政道一生最值得自豪的是,26岁开始在哥伦比亚大学做物理学家,做了60年,一直到他86岁。现在他住在旧金山,已经94岁了,每两三天出门散步。

我问李中清,他父亲目前主要做什么?他说,以前他每天读他年轻时候写的文章,做计算。现在这些文章已经读不懂了,早些时候还读他研究生阶段的笔记,现在在读他大学时候的演算笔记了。好像没有思考,他没有办法生活。我说,他应该开始写自己的回忆录,不然以后这些宝贵的遗产都不存在了。

钟红明  
上海《收获》杂志副主编

## 【不知不觉】一代人的精神史

许多作家在中年以后,叙述返回了他的少年时代。此时的少年,便和他刚刚进入文学写作时期的少年不同,不仅仅是一种可资珍藏的记忆、一种怀旧的情怀,而是站在时间与空间的某个高度,重述个人与历史之层叠的复杂关系,进而勾勒出一种文体、一座城市、一个年代、一脉精神史(评论家王春林语)。

宁肯名为“北京:城与年”的中短篇小说系列,在《收获》杂志上已经发表多篇。他在这些小说里,选择特定历史时代的标志性的地点或者物品,描写了1970年代前半期的胡同少年的生活场景,比如“火车”,比如“探照灯”,比如最近在《收获》第五期刊载的《防空洞》。

宁肯所有这些小说,所设定的主要人物是——黑梦,一个侏儒——我觉得是大有深意的。这个孩子天生弱势,在孩子们心里,在大人眼里,甚至自己的家庭里,也是被歧视被忽略的卑微的对象,但他由此获得的是格外清醒而自由

对峙戛然而止,作家对那个年代百姓日常生活的透视,尤其对人性的审视,对时代精神史的呈现,却深刻而清晰。

2020年12月27日/星期日/副刊编辑部主编  
责编 易芝娜/美编 黄文倩/校对 吴慧玲

许多作家在中年以后,叙述返回了他的少年时代。此时的少年,便和他刚刚进入文学写作时期的少年不同,不仅仅是一种可资珍藏的记忆、一种怀旧的情怀,而是站在时间与空间的某个高度,重述个人与历史之层叠的复杂关系,进而勾勒出一种文体、一座城市、一个年代、一脉精神史(评论家王春林语)。

黄烟是一种晒烟,要专门搭建烤房来烤制。烟叶也要抢时间“下树”,不收会烂边、烂叶,收下来就得赶紧烤干,所以我们天天晚上都要上烤房烤烟。

烤房依墙而建,是房中房。以前都是用烟笪装烟叶,用竹条编制成长方形烟笪,把烟叶放中间,然后用一根竹篾住。烟笪通常长两米,宽0.5米。架在烤房中间两根长2米、直径0.12米的圆木上,离地面1米高;烤房中间用厚铁皮或薄瓦、瓦片、瓦片砌一条火路通道,门口再砌个炉灶,就算完成了。

我上小学时,夏天放学较早,常去帮父亲烤烟。父亲把烟叶弄上烟笪,我负责插上烟梗。有时父亲会叫我算一算有多少烟笪,又有多少烟梗。我算出来了,父亲就心情愉快,“乖仔、乖仔”地叫;有时我算不出,父亲就抽一根烟打我,母亲总是骂父亲:“你拿那么粗的烟梗抽,想人命呐!”

烤烟时,父亲先用棉被压着尼龙纸,封好烤房的屋顶和窗,然后让我加柴烧火。父亲说,等烟叶一变黄,就得打开窗,放走湿气,再不能有明火。这很要技术,放早了,会烤成青烟;放晚了,又会烤成黑烟。

农活忙时,我们兄弟俩周末还会去生产队帮忙,挣点工分。种烟时,我们帮忙施肥;摘烟叶时,我们帮忙打烟笋、捞烟叶;烤烟时,我们帮忙摆烟笪。后来烤房改烧煤了,把煤饼推进烤炉里点燃后,人就可以

休息几个小时,轻松不少。上世纪80年代后期,我接过父亲的担子,开始烤烟。这时村里已改种另一个品种的烤烟。烤房也不一样了。一间烤房大概4.5米高,隔出三层。每层墙两边放着圆木,烟叶则用一根根竹子绕绑着,架起来烤。我用厚铁皮做了个三条火路的烤房,一次能烤60多根竹,烤出的烟叶很黄且香。也有的人家一次能烤100多根竹的。

那时,烤房带给我们的,就是未来的美好生活。村里好多年轻人干这个。晚上,大家上完烤架后,就带上几瓶啤酒、两斤花生,去你家烤房看一下,又去他家烤房看一下,边吃边聊,边讨论怎么放水、怎么焖黄、怎么把握火候等问题。有时别村烤烟的也会来凑热闹,互相学习、共同进步,大家都对前景充满信心。

再后来,烟站统一建造了用电的新烤房。种烟叶收入虽多,却很少有人种了,因为太辛苦。很多年轻人像我一样离开了村子,出去闯世界